

##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董事会于2019年2月2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2. 2019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6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6人。
4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  
《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刊登于2019年2月26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
特此公告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